



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1年8月16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廉政署綜合規劃組

連絡人：組長 歐建志

連絡電話：02-25675586*2021

法務部廉政署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共同偵辦南部地區治水工程

弊案，於101年8月16日發動第二波偵查新聞資料

法務部廉政署（下稱廉政署）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（下稱高雄地檢署）共同偵辦南部地區治水工程弊案，於101年8月16日發動第二波偵查。

廉政署與高雄地檢署偵辦南部地區治水工程弊案，繼101年8月8日發動首波偵查後，持續擴大深入追查，發現工程承辦人涉嫌收賄，進而綁標、驗收不實等官商勾結之情事，甚且偷工減料的護岸工程，甫初驗合格不久，即於日前泰利颱風期間岸基遭掏空沖毀。

法務部派駐廉政署之高雄高分檢檢察官高大方、高雄地檢署檢察官王柏敦、高雄地檢署檢察官謝肇晶等人，於101年8月16日指揮30餘名廉政官，同步搜索基隆、臺北、臺中、嘉義等7處涉案廠商處所，並帶回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張姓前局長及廠商等11人詢問。

政府為整治水患，花費大筆經費投注治水工程，因少數人上下其手、貪贓枉法，致未能發揮預期防洪效益，嚴重浪費公帑，損害政府廉能。廉政署將持續結合公、私部門，共同推動廉政防貪工作，期能邁向廉能政府、透明臺灣。